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现金分红情况补充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通过该预案的董事会届次和日期

201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具体内容如下：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3 年度本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0,037,703.53 元，根据《公司章程》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4,003,770.35 元，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 36,033,933.18 元，2013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459,553,645.19 元。

根据公司 2014 年投资计划，因新建、续建项目较多，投资金额较大，为缓解资金压力，保持和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保证公司的发展和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13 年度不分红不转增，剩余未分配利润 459,553,645.19 元转结下一年度。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六条规定：“公司最近三年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八条规定：“在公司最近三年连续盈利且三年的平均盈利值超过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后净资产年均值的 10%，公司将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合并报表公司最近三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可供分配利润年均值的 10%。”

公司 2011 年度已经进行过利润分配，且最近三年的平均盈利值未超过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后净资产年均值的 10%，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李莉女士、李志辉先生、漆腊水先生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方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董事会现就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说明如下：

（一）行业及公司经营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公司所处行业为综合类（S90）。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商品批发及房地产销售，利润的主要来源为房地产销售。公司是国内最早一家“以创业孵化带动工业地产与产业投资”的工业园区类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涉及地产、高新产业投资、股权投资三个业务板块。

2013 年，在国家一系列“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政策措施的推动下，宏观经济发展的基本面有所改善，国民经济呈现出整体平稳、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态势。2013 年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 86013 亿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19.8%。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 130551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 17.3%。全国商品房销售额 81428 亿元，增长 26.3%。2013 年全国楼市呈现出回暖趋势。

工业地产行业是典型的资金密集型行业，项目的运作过程，在很大程度上就是资金运作或资金循环的过程，对企业现金流有较高的要求。受宏观经济调控的影响，公司的房地产销售以及信贷融资都会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另外，土地市场的价格存在不确定性，取得土地的周期和流程较长，成本可控性较弱，公司保持必备的现金储备，有利于公司更好地应对土地市场的波动，也有利于公司节省融资成本。

结合行业发展的态势，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目前发展所处属于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阶段。根据预测，2014 年流动性资金仍将处于趋紧的局面。因此，为避免营运资金周转困难的风险，公司董事会拟定 2013 年度暂不实行现金分红。

（二）公司未来资金需求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现金流量情况及未来预计资金需求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预计未来一年资金需求
2013 年	-27,011.58	-11.50	7,274.80	25,942.78	140,000

注：以上数据系公司合并报表口径数据。

公司发展所需的资金来源主要为公司自有资金、销售回款资金、向金融机构借款等。为保证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2014 年公司资金需求主要包括四方面：一是日常经营方面的资金需求；二是项目工程建设支出；三是获取土地储备的资金需求；四是归还金融机构借款的资金需求。为实现 2014 年经营发展目标，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安排资金计划，公司将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约定的程序履行必要的审批和公告程序，全面统筹资金调度，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合理安排资金使用计划，支持公司的健康快速发展，并结合向金融机构借款等多种融资方式来满足资金需求。

（三）公司资金的收益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3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0%	0.06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4%	0.06	0.06
2012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5%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6%	0.06	0.06
2011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7%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3%	0.06	0.06

三、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用途为公司在建项目的后续资金投入、2014 年对外投资计划以及维持日常业务的流动资金需求。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将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及增强核心竞争力，顺利推进公司战略的发展。

综上所述，董事会拟定的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长远利益，有助于优化公司业务结构、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及盈利水平，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

四、有关咨询办法

1、联系部门：公司投资证券部

2、联系电话：022-85689999 转 8311、8306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将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